

日前，市人社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联合印发《潍坊市建设工程类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实施办法》），对我市建设工程类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科目、要求及报考条件等进行了明确。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沁

三部门各负其责

《实施办法》明确，市人社局组织成立建设工程类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专家委员会，负责考试大纲的拟定和命题工作。市人社局、市住建局和市城管局共同成立建设工程类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负责研究建设工程类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相关政策。具体考务工作由市人事考试和劳动能力鉴定中心负责。

市县两级住建、城管部门负责本区域建设工程类专业技术人员资格审核，人社部门负责资格复审。

考试科目

《实施办法》对考试相关细节进行了明确。

建设工程类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原则上每年组织一次。设《法律法规》和《专业知识》2个科目，分初级（技术员、助理工程师）、中级（工程师）两个级别。

《专业知识》科目分为建筑工程、建筑材料、城市道路与交通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学、风景园林、给排水、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燃气工程、岩土工程11个专业类别，应试人员在报考时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选择其一。根据建设行业发展、职业分类要求和从业人员队伍情况，建设工程类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专家委员会可适时调整考试专业设置。

建设工程类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分2个半天，采用纸笔作答或人机对话方式进行，具体考试形式于考试前发布。每个科目的考试时间为2个小时。

《实施办法》明确，参加建设工程类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在一个考试年度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建设工程类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合格者，经公示无异议，录入全省职称评审系统，发放相应职称电子证书。

建设工程类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考点设在市辖区的大、中专院校或标准化考点学校。

报名及缴费

考试组织方面，由市人社局发布报考通知，并组织网上报名。应试人员由本人提出申请，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应试人员原则上在单位所在地就近报考。

应试人员根据本人所从事专业选择报考专业。报考专业应与从事专业一致或相近（改系列、复合型人才等报考除外）。

市县两级住建、城管部门对应试人员进行资格审核，提出审核意见，并经人社部门复审。对未通过考试资格审核的，由审核部门向其说明不通过的理由。应试人员通过资格审核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缴费。根据规定，初中级建设工程类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按考试科目收费，每人每科60元。收费标准如有变动将在考试前另行通知。

缴费成功后，应试人员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市人社局网站下载并打印准考证。应试人员凭准考证在指定的时间、地点参加考试。

报考条件

《实施办法》指出，报考建设工程类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除必须达到基本条件外，还应分别具备相对应的条件。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报名参加技术员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1.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从事建设工程专业技术工作；
2. 具备大学专科、中等职业学校毕业学历，在建设工程专业技术岗位上见习1年期满，经考察合格；
3. 技工院校毕业生按国家有关规定报考。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报名参加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1. 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从事建设工程专业技术工作，经考察合格；
2.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从事建设工程专业技术岗位见习1年期满，经考察合格；
3.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取得技术员职称后，从事建设工程专业技术工作满2年；
4. 具备中等职业学校毕业学历，取得技术员职称后，从事建设工程专业技术工作满4年；
5. 技工院校毕业生按国家有关规定报考。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报名参加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1. 具备博士学位；
2. 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建设工程专业技术工作满2年；
3.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建设工程专业技术工作满4年；
4.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建设工程专业技术工作满4年；
5. 技工院校毕业生按国家有关规定报考。

《实施办法》自2024年9月13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9年8月31日。

这篇指南助你参加建设工程类职称考试

人社政策 你问我答

养老保险临时待遇 适用于哪些人员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沁

企业养老保险全额退费包括哪些情形？养老保险临时待遇适用于哪些人员？哪些企业可以申请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和一次性扩岗补助？本期“人社政策你问我答”为您解答。

Q1 企业养老保险全额退费包括哪些情形？

答：企业养老保险全额退费是指清退单位和个人缴费本金及补收时产生的滞纳金或利息，包含以下情形：

1. 职工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因退休时间存在争议，用人单位未及时办理减员，继续缴费的。
 2. 灵活就业人员按年或季度缴费后，又在单位就业，用人单位依法为职工缴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或者单位依据相关法律文书为职工补缴社会保险费，发生重复缴费，职工选择清退，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缴费时间段的。
 3. 灵活就业人员在服刑期间（含折抵刑期的羁押期）缴费的。
 4. 用人单位吊销、注销或宣告破产后，用人单位继续缴费的。
 5. 全日制高等院校及技工学校学生在校期间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缴费的。
 6. 参保人员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缴费年限不满国家规定的最低缴费年限，申请延长缴费后，超出最低缴费年限继续缴费的。
 7. 合同制工人（含临时工、待业人员等）不符合国家和省连续工龄认定条件，也没有法院关于存续劳动关系的判决，在劳动法实施之前已缴纳（含补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的。
- 政策依据：《山东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退费经办规程（试行）》

Q2 养老保险临时待遇适用于哪些人员？

答：养老保险临时待遇适用于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符合退休条件，因退休当年养老保险缴费及计发待遇基数（上年度在岗职工平均工资）和当年养老保险个人账户记账利率等基本养老金计发参数公布滞后，暂无法核定基本养老金的企业及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

临时待遇发放期间，与本人基本养老金的差额部分，待相关参数公布后，按规定核算，多退少补，执行正常的退休待遇。

政策依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职工养老保险退休人员临时养老待遇计发工作的通知》

Q3 哪些企业可以申请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和一次性扩岗补助？补助标准是多少？

答：根据相关文件要求，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和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合并实施。

对招用毕业年度及离校两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及16岁-24岁登记失业青年，签订劳动合同，并按规定为其足额缴纳3个月以上的失业、工伤、职工养老保险费的企业，按照每招用一人补助1500元的标准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所需资金从失业保险基金支出。政策执行至2025年12月31日。

政策依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11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高质量充分就业若干措施的通知》

